

石家庄市物价局



文件

石家庄市财政局

石价〔2006〕108号

46	2-6	2
43号	34	3

关于规范殡葬服务收费项目和标准的通知

市民政局，各有关县（市）、矿区民政局：

根据河北省物价局《关于印发〈河北省定价目录〉的通知》冀价政调〔2002〕14号及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《关于调整我省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》冀价行费字〔2006〕3号文件精神，为了促进殡葬事业的发展，规范殡葬行业服务的收费行为，维护收费秩序，保护丧主的权益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殡葬服务要以“以人为本”为服务理念，认真执行丧主自愿选择的原则，所有殡葬服务项目均为自选服务项目，不得强制。

二、今后新开展的殡葬服务项目和标准，按照规定和程序报市物价局、财政局审批。各县（市）、矿区有关殡葬服务收费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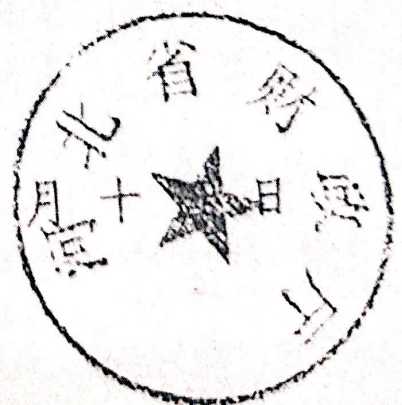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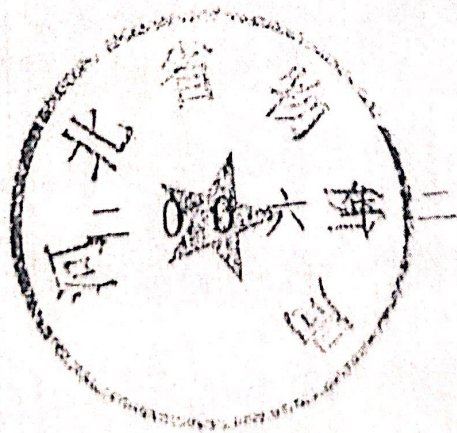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运尸费

运尸费以10公里起价，按往返计算里程。累计里程不足10公里的，按次收费；10公里以上的每次每公里加收3元。接尸时间超过2小时的，另加收10%的费用。各档次运尸车辆运尸费收费标准为：

- (1) 低档车（车价在10万元以下的）：每次80元；
- (2) 中档车（车价在10-15万元，含15万元）：每次120元；
- (3) 高档车（车价在15-20万元，含20万元）：每次170元。

三、选择自拣灰火化炉火化尸体和使用豪华车辆（购置价在20万元以上）接运尸体的属于特需服务项目，需经丧主自愿选择，其收费标准由殡葬服务单位根据服务成本自行制定，报当地物价、民政部门备案后执行。严禁以特需服务为名，变相分解收费项目、变相提高收费标准。

四、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各执收单位应及时到当地物价部门办理《收费许可证》变更手续，并自觉接受物价、财政部门的监督、检查。此前有关文件规定与本通知不符的，一律以本通知规定为准。



主题词：殡葬 收费 标准 通知

抄 报：省政府办公厅

抄 送：各设区市（扩权县）物价局、财政局



无极县殡葬服务收费价格一览表

服务项目	单位	收费标准	服务内容	备注	
整容	一般整容	具	30	打底色、描眉、涂口红	
	脱穿衣	具	80		
	碎尸整形	具	面议		
	补缺造型	部位	50-250	根据原型塑眼、耳、鼻、手、脚等	
	一般缝合包扎	具	30	对尸体伤口进行简单缝合	多处缝合面议
火化	10万元以下炉	具	180		
	10-30万元炉	具	200		
	30万元以上炉	具	230		
	自拣灰拣灰炉	具	面议		备案后执行
冷藏	4月-10月	具/天	50		
	11月-次年3月	具/天	40		
装卸尸体	一股尸体	具	20		
	非正常死亡收验	具	面议		备案后执行
告别厅	二厅	次	50		
休息室	二室	次	60		
	三室	次	40		
骨灰寄存	骨寄存费	盒/年	40		五年为一期,以后每期递增3元,不足半年的按半年收费,不足一年的按一年收费
接尸	10万元以下	每次	80		以10公里起价,按往返计算里程,累计不到10公里的,按次收取,10公里以上,每次每公里加收3元,超过2小时的另加收费用10%
	10-15万元以下,含15万元	每次	120		
	15-20万元以下,含20万元	每次	170		
	包车及特需服务	每次			备案后执行
其他	守灵室	天	200	提供冷棺、供桌、供品、挽联、挽帐等	二间
	守灵室	天	400	提供冷棺、供桌、供品、挽联、挽帐等	三间
	骨灰整理费	具	20		具备骨灰整理机
	租冷藏棺	小时	5		
	尸体防腐	具	80		
	租花圈	个	6		
	消毒费	具	10		仅限传染病、腐烂遗体
乐队	次	90			